

中華民國商業職業教育學會 106 年度全國高中職學生英文作文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提升學生英語程度並增進英文寫作能力，特舉辦學生英文作文比賽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商業職業教育學會

三、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商業教育基金會

四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限本會團體會員學校及參加各項測驗之考區學校

(二)參加對象不分年級與科別之在學學生，各校請自行選派 1 名學生參加

五、比賽日期、時間、地點：

比賽日期	報到時間	比賽時間	比賽地點
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	10:00~10:20	10:30~11:30	商教學會 國立台中家商

六、比賽方式：

(一)比賽題目由本會聘請委員命題密封，於比賽當天現場公布。

(二)作文用紙及原子筆由本會提供。

(三)限定字數，300~350 字

(四)優勝名額：錄取前五名及佳作 1~3 名

七、評審方式：

(一)由本會聘請委員評審

(二)評分標準：內容佔 30%、組織結構佔 20%、文法與句構佔 20%、字彙與拼字佔 20%、
標點符號與大小寫佔 10%

(三)評審結果遇有同分情形者，由評審委員決議優勝順序

(四)預定 3/24(星期五)公告比賽優勝名單於本會官網上，將不另函通知

八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凡參加比賽之參賽學生，由本會頒發參賽證明

(二)比賽優勝者，由本會頒發獎金及獎狀；佳作頒發獎狀

(三)第一名獎金 6,000 元、第二名獎金 5,000 元、第三名獎金 3,000 元、第四名獎金 2,000 元、
第五名獎金 2,000 元

(四)佳作錄取人數由評審委員酌予增減之

(五)比賽優勝者之指導老師，本會將頒發指導獎狀乙紙

(六)比賽優勝學生之作品將刊登於本會出版之雜誌上，不另支稿費

九、報名方式：欲報名之學校請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及自行勾選比賽地點，報名表請先傳真至本會

(02-23218067)，並於 3 月 8 日前以掛號寄至「10053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22 號
3 樓 許綉宜小姐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十、比賽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賽學生應著學校制服並請務必攜帶學生證報到，報到後請依編號入座(參賽編號現場公布)。
- (二)請以本會提供之作文紙及原子筆書寫，作文紙上除原印製資料外，不得書寫姓名、校名等資料(請自備修正帶)。
- (三)不得使用鉛筆書寫，違者將不予評分。
- (四)比賽時禁止使用字典、翻譯機及任何參考資料。
- (五)比賽開始 10 分鐘後未進場者，視同放棄比賽，不得要求再進場比賽。
- (六)參賽人員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於賽前提出，比賽開始後不得提出任何問題。
- (七)比賽開始與結束由本會監場人員宣布，比賽結束時，請立即停筆並將作文紙放置桌上後，參賽人員即可離場，作文紙不得攜帶離場。
- (八)比賽時若有任何舞弊行為，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
十一、如有查詢事項，請電洽本會(02)2321-8065 轉 11 許小姐。

中華民國商業職業教育學會
106 年度高中職學生英文作文比賽報名表

學 校 名 稱	嘉義市興華高中
比 賽 地 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北商教學會(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22 號 3 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立台中家商(台中市和平街 50 號)
學 生 姓 名	
出 生 年 月 日	
科 別	
年 級 、 班 別	
指 導 老 師	
E - m a i l	

備註：報名表請於填寫後先傳真至本會(傳真電話 02-23218067)，並於 3 月 8 日前以掛號寄至「10053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 122 號 3 樓 許綉宜小姐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聯 絡 人： _____ 簽 章

職 稱： _____

聯 絡 電 話： _____

校 長： _____ 簽 章